



# Victory Giant Technology (HuiZhou) Co., Ltd.

## 勝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76)

### 於2026年6月29日（星期一）舉行之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就H股持有人而言)

本人／吾等<sup>(附註1)</sup> \_\_\_\_\_ (姓名)  
地址為 \_\_\_\_\_ (地址)  
為勝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_\_\_\_\_ 股H股<sup>(附註2)</sup> 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sup>(附註3)</sup> 大會主席或 \_\_\_\_\_ (姓名)  
地址為 \_\_\_\_\_ (地址)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6月29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正假座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惠陽區淡水鎮新橋村行誠科技園勝宏科技研一棟會議室舉行的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及其任何續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日期為2026年6月12日臨時股東會通告所載的決議，並於該會議（及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欄內所示以本人／吾等的名義就有關決議投票表決。

除另有界定外，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12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普通決議案 |                               | 贊成 <sup>(附註4)</sup> | 反對 <sup>(附註4)</sup> | 棄權 <sup>(附註4)</sup> |
|-------|-------------------------------|---------------------|---------------------|---------------------|
| 1.    | 審議及批准續聘2026年度審計機構             |                     |                     |                     |
| 2.    | 審議及批准申請綜合授信額度                 |                     |                     |                     |
| 3.    | 審議及批准增加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閒置自有資金進行現金管理  |                     |                     |                     |
| 4.    | 審議及批准增加本公司及子公司外匯套期保值業務額度      |                     |                     |                     |
| 5.    | 審議及批准修訂公司部分治理制度               |                     |                     |                     |
| 5.1   | 審議及批准修訂對外擔保制度                 |                     |                     |                     |
| 5.2   | 審議及批准修訂對外投資管理制度               |                     |                     |                     |
| 5.3   | 審議及批准修訂募集資金管理制度               |                     |                     |                     |
| 5.4   | 審議及批准修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制度          |                     |                     |                     |
| 特別決議案 |                               | 贊成 <sup>(附註4)</sup> | 反對 <sup>(附註4)</sup> | 棄權 <sup>(附註4)</sup> |
| 6.    | 審議及批准修訂公司章程及其附件               |                     |                     |                     |
| 7.    | 審議及批准授出發行股份（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之一般授權 |                     |                     |                     |
| 8.    | 審議及批准授出回購股份之一般授權              |                     |                     |                     |

日期：2026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sup>(附註5)</sup>：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義登記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本公司股份數目，並刪去不適用者。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倘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擬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會議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倘彼持有多於一股股份）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倘委任超過一名代表，則須表明每名獲委任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受委託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無填上任何姓名，則大會主席將會作為閣下的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倘閣下擬投票贊成一項決議，請在註明「贊成」的相關方格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一項決議，則請在註明「反對」之相關方格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棄權一項決議，則請在註明「棄權」之相關方格內填上「√」號。計算通過決議所需的大多數時包括該等「棄權」票。如無在空欄內填上指示，則閣下的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於臨時股東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臨時股東會通告的任何決議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未填、錯填、字跡無法辨認的任何表決票或未投的表決票均視為投票人棄權，而有關表決票將被計入「棄權」。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經閣下書面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經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每名親身或由代表或由獲正式授權的公司代表（如股東為公司）出席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就其所持有的每股繳足股份投一票。
- 倘屬聯名股東，則投票時，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核證的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就臨時股東會而言，即不遲於2026年6月28日（星期日）下午二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閣下屬H股股東）方為有效。
- 閣下務請注意，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委任代表的文書將被視為失效。
- 股東或其委派的代表在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時需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倘出席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和持股憑證；委任代表應出示本人身份證。
- 本代表委任表格內的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臨時股東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我們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以用於該等用途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該等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該等用途可能所需的期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有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任何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提出。